

**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 
福建省财政厅文件  
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**

闽科高〔2020〕39号

---

**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福建省财政厅  
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关于  
取消福建省软众数字科技股份  
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  
资格的通知**

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32号）和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195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决定取消福建省软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证书编号：GR201935000786）自2019年起的高

高新技术企业资格。



福建省科学技术厅



福建省财政厅



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

2020年12月25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---

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办公室

2021年1月5日印发

---